

隆化县农业农村局行政处罚决定公示

行政相对人名称	隆化县隆化镇**种业**菜籽处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隆农（农药）罚（2024）1号
违法事由	经营超过农药质量保证期的农药产品
处罚类别	没收违法财物、没收违法所得、罚款
处罚依据	《农药管理条例》第五十六条之规定，参照《河北省农业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（农药部分）》，
处罚内容	1、没收农药产品乙基多杀菌素 23 袋； 2、没收违法所得 32 元； 3、罚款 2000 元； 以上罚没款合计 2032 元。
处罚决定日期	2024 年 5 月 17 日
处罚机关	隆化县农业农村局



